

2021 年 Apollo 智能交通渠道合作伙伴项目报备管理办法

1. 政策目的

为扩大合作伙伴报备规模，推动阿波罗智联与合作伙伴的持久合作，特建立项目报备管理办法，明确规范报备规则及流程，保障报备合作伙伴的权益。

2. 适用范围

适用于 Apollo 智能交通业务合作伙伴。

3. 政策有效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 合作伙伴报备要求

合作伙伴报备信息在进行收集以及报备使用时，应当遵从法律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保护、隐私保护、竞争法、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

5. 项目报备

5.1 渠道项目报备定义

渠道项目报备是指面向最终客户的合作伙伴，为获得 Apollo 智能交通销售支持和激励，将其针对最终客户的销售机会点及时报备给阿波罗智联的行为。

5.2 渠道项目报备的业务规则

5.2.1 项目报备有效范围：合作伙伴报备的项目。

5.2.2 项目报备提交方式：合作伙伴通过邮件形式发送至指定地址（其他形式报备均视为无效），报备邮件地址为 ACE-Partners_baobei@baidu.com。

5.2.3 项目报备提交内容：合作伙伴在邮件中提交附件一《Apollo 智能交通渠道合作伙伴项目报备信息表》。

5.2.4 项目报备确认方式：合作伙伴按照报备流程进行报备，原则上阿波罗智联将在合作伙伴报备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并通过报备邮件地址进行审批反馈。

5.2.4.1 项目报备信息审批通过：

合作伙伴项目报备信息填写完整，并且信息准确，经阿波罗智联审核后邮件通过反馈确认，即为项目信息报备审批通过。

5.2.4.2 项目报备信息审批驳回：

合作伙伴提交的信息填写不完善或信息错误，或为已存在机会点，经阿波罗智联审核后邮件反馈未通过，即为项目信息报备失败，驳回原因会在邮件中明确。

6. 项目报备成功后合作伙伴享受的权益

6.1 项目信息报备成功是合作伙伴获得售前支持、项目授权的必要条件。

6.2 合作伙伴报备成功后可获得一定的优先支持，具体见《2021 年 Apollo 智能交通渠道合作伙伴选择与冲突处理业务指导意见》。

6.3 阿波罗智联项目报备有效期管理

6.3.1 合作伙伴对于报备成功的项目应至少每两周进行一次信息更新并及时完成项目闭环；

6.3.2 项目未及时按照要求进行更新的，阿波罗智联有权取消合作伙伴享受的相关权益；

6.3.3 项目失效处理：报备成功后或追踪报备中，每两周中间未进行更新报备，阿波罗智联连续每两周进行催告，三次催告后还未进行信息刷新反馈，默认进行失效处理；

6.3.4 项目闭环说明：项目闭环是指在项目报备成功后，项目追踪至结果关闭，分为项目签约、项目失败、项目停止（最终客户原因）。

7. 项目报备信息保密支持

7.1 阿波罗智联对于报备的项目信息将严格控制信息传递，严格遵循对外保密原则，不将报备信息透露至第三方。

8. 保密政策与知识产权

8.1 合作伙伴在合作过程中所获知的阿波罗智联的商业资料与客户资料应负有保密义务，不得泄露给任意第三方。

8.2 合作伙伴应尊重阿波罗智联的知识产权及其相关权利，不得拷贝、复制、泄露阿波罗智联的任何产品或产品信息给客户外的任何第三方使用，否则阿波罗智联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8.3 合作伙伴不得注册包含或包括以“百度”、“阿波罗”、“apollo”、“百度智行”、“阿波罗智行”等的任何商标、公司名称或商品名称，合作伙伴需使用阿波罗智联的品牌的，需另行获取阿波罗智联的书面授权。

9. 争议解决

9.1 合作伙伴同意本政策内容是成为阿波罗智联合作伙伴的前提，合作伙伴与阿波罗智联就本伙伴政策的执行有任何异议的，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

10. 其他

10.1 本管理办法适用于中国大陆地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0.2 管理办法执行期间阿波罗智联有权根据业务需要补充或调整本内容，更新后的管理办法将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步，具体以阿波罗智联发出的正式通知为准。

10.3 阿波罗智联是指阿波罗智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0.4 本政策的解释权归阿波罗智联所有。